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2-011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02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4月1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及相关规定，公司对收购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工雷科”）、西安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维科技”）股权形成的商誉及其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结合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及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21年度对收购理工雷科、奇维科技的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共计40,724.3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概述

（一）商誉形成的过程

1、理工雷科

2015年，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05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理工雷科股权资产等相关事项最终形成商誉617,850,445.26元。

2、奇维科技

2016年，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刘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100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奇维科技股权资产形成商誉738,687,147.97元。

（二）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金额及计算过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和相关规定，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应在每年年度终了或在会计期间内出现减值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2】第0749号），公司对收购理工雷科、奇维科技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共计407,242,962.64元。具体如下：

将理工雷科商誉相关资产视为一个资产组，根据资产组过往业绩表现和未来经营预期，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作出估计：预测期5年，预测期收入平均增长率6.77%，折现率12.16%计算现金流折现后资产组可收回金额72,700.00万元，与包含了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90,383.37万元相比，需计提减值17,683.37万元。

将奇维科技视为一个资产组，根据资产组过往业绩表现和未来经营预期，对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作出估计：预测期5年，预测期收入平均增长率12.86%，折现率12.17%计算现金流折现后资产组可收回金额60,300.00万元，与包含了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83,340.92万元相比，需计提减值23,040.92万元。

二、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对2021年度合并会计报表的影响为：减少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7,242,962.64元，相应减少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407,242,962.64元。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对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实际状况；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报表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所涉及的成都爱科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尧云科技(西安)有限公司相关资产组可回收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2】第0749号）。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14日